# "一字之师"与"一字之失"

## ——重读孙犁系列随笔

侯 军

"真正读书的人,最怕有错字。一遇错字就像遇到拦路虎,兴趣索然。"孙犁先生这段话,出自《谈校对工作》一文,本来是说校对工作重要性的,移来说明他自己对写作的态度,也完全适用。

孙犁先生对自己的文章,似乎有一种与生俱来的"洁癖":他在一篇题为《谈慎》的文章中写道:"新写的文章,我还是按照过去的习惯,左看右看,两遍三遍地修改。"(《孙犁文集·续编二》第311页。)文章排出了清样,他还要再次校读。文章见报之后,他还要从头至尾再看一遍,确认无误,方才放心。这是他当编辑几十年养成的习惯,不光对自己的稿件是如此,对他所编辑的稿件和版面,均是如此。

古人把发现并指正自己文中错字者,习惯于称作"一字之师"。可见对高眼纠错,历来十分重视且尊敬有加。孙犁先生曾称赞"北京某大报主编文艺副刊的某君",说:"最近我给他寄去一篇散文,他特地给我贴了两份清样来,把我写错的三个字都改正了,使我非常感动。"(见《编辑笔记》,第82页。)孙犁先生晚年,眼睛老花日渐加重,阅读的难度明显加大。他常常嘱咐熟悉的编辑们多看几遍,以免疏漏。这时,就发生了一件在报社内被后来人津津乐道的"小田挑错"的趣事——

田晓明,上世纪80年代中期曾任《文艺》双月刊的文书,一个稚气未脱的圆脸小伙儿,我跟他也熟识。他当时的本职任务之一,就是担任孙犁与编辑部之间的"信使",帮助传递信件和稿子。在孙犁先生去世后,他写了一篇回忆文章,这才首次披露了这桩趣事的原委,他写道——

"在与孙犁同志的交往中,有一件事给我留下了最难忘的印象,以至对我后来的工作都产生了巨大影响。那是1987年春季里的一天,我像往常一样,带着孙犁同志的信件来到他家,把信件放在写字台上,他也照例热情地招呼我坐下。他从写字台的抽屉里取出刚写完的稿子,递给我:'晓明,这篇稿子复印后先别寄出去,你看看,有没有错别字。'我接过稿子,有些不知所措:'那可怎么行?我没有资格给您的作品挑错别字。'孙犁同志却一本正经地说:'我年岁大了,稍不留神也可能出现错别字。年轻人眼神儿好,你试试看。'我拿着稿子,慌忙与孙犁同志告辞后,回到报社,把这件事讲给主编。邹明同志笑着说:'好啊,这也是一种锻炼!'复印完稿件,我认真地读了三遍,才发现了一处别字。经查词典后,才敢确认。我用铅笔改过后,将稿件送给孙犁同志。他看见那个改过的字后,一边高兴地说:'晓明,多读点东西是有好处的。'一边用钢笔将那个字改正过来。"(《孙犁文集·天津日报珍藏版》,第1209页。)

一个小文书给大作家改错别字,不但被接受,还受到赞许,这件事本身不仅表现出孙犁先生的虚怀若谷,也体现着老人家对青年人的信赖和关爱。

当然,在孙犁身上发生这类被"挑错"的概率,还是比较罕见的。更多的情况是,他的文章被别人"改错"了,而孙犁先生又是如何处理的呢?

人民日报编辑刘梦岚在《近之如春》一文中,写到她曾改错一字的事情:"一次,孙老的文章排错了一个字,我写信道歉,他却自己承担了责任:'那个小错,不算什么。主要是因为我写的那个是字,太草了,容易看错。'"

在天津日报编辑葛瑞娥的记忆里,这样的"一字之失",她曾亲历了两次——

第一次发生在1995年2月,孙犁先生《甲戌理书记》在她责编的《文艺评论》版上发表,反应很好。事过三个月后,5月的一天,孙老的保姆杨姐打来电话,让她去孙老家取稿。落座后,孙犁对她说,我年纪大了,报纸的大样字小,眼睛看着费劲儿,你们几个老同志看稿仔细,以后签付印就不要等我的大样了,有问题我会给你们打电话的。接着,又聊到上期《甲戌理书记》,老人说,见报后我仔细看了一遍,基本没什么大错,在《秦淮广记》篇里,"余前有题识"一句中,多了个"回"字。说着他先笑了,安慰我说,多个字也讲得通,对这句话无大碍。可能是我没写清楚。

孙老虽然轻描淡写,过了三个月才提出来,显然也没把它当回事儿。可是作为责编,在孙老的文章上出错,岂能轻松略过?葛瑞娥回到编辑部,立即找来原稿核对。这才发现,在"余前"二字的后面,老人标示要把"回"字去掉,但因复印件不太清楚,校对时念起来也通顺,编辑根本就没打问号,就以"余前回有题识"见报了。虽然当时孙老把责任揽了过去,但葛瑞娥心里还是挺不舒服。

第二次的"一字之失",发生在1995年7月,也是在《文艺评论》版上。葛瑞娥将孙犁先生《理书三记》首篇罗振玉的《丁戊稿》,改成了《丁戊稿》。编辑如此修改也不无道理:因为按照通常的干支纪年法,第一个字为天干,第二个字应为地支,由此组合成一个年份。而"丁戊"二字均为天干,不合常理,所以,编辑认为可能是"丁戊"之误。

葛瑞娥改过之后,还有点儿吃不准,就打电话向孙老请示。适值老人正在如厕。保姆杨姐在厕外转达问询后,给葛回电说:对,没错。于是,"丁戊"二字就见报了。

又是过了若干天,葛瑞娥再去孙老处,他才谈及此误。老人说,用相连的天干二字纪年,意思是记述"丁""戊"两年间发生的故事或事件,古时有这样用的,罗振玉的《丁戊稿》也是这个用法。葛瑞娥这才明白是自己改错了。老人仍安慰她说,杨姐不大认字,没说清楚,我在厕所里也没听明白。不要紧,等出集子时改正过来就是了。从始至终,依然没一点责怪的意思。(参阅葛瑞娥:《记孙犁先生二三事》,见2012年7月9日《天津日报》。)

孙犁本身就是编辑,他理解文字工作的甘苦。因此,对编辑们的"无意之失",他是理解的,也是宽容大度的。但是,对那些自以为是不懂装懂,大笔一挥胡编乱改的做法,他就不那么容忍了。在《编辑笔记》一书中,孙犁举出两个实例,来表明了他的态度——

实例之一:孙犁写道:"那是短短一篇文言文,两千来字。其中一句是:'余于所为小说,向不甚重视珍惜。''所为'误为'所谓'。好像我不是对自己所作小说,而是对一切小说,都不重视珍惜了。为什么这样改?我还想得通,可能是编者只知'所谓'一词,不知'所为'一词所致。"

实例之二:孙犁写道:"令人费解的是,文中的文言的'亦'字,全部改为白话的'也'字,共有六处。这显然不是排错,也不是抄错,而是改错的。这岂不是胡闹?"

两个例子,都是改错一个字。对前者,孙犁说"还想得通";对后者,显然就想不通了——于是,他忍不住愤怒地斥责一声:"胡闹"!

在孙犁先生看来,"文章一事,不胫而走,印出以后,追悔甚难。自己多加修改,固是防过之一途;编辑把关,也是难得的匡助……有识之编者,与作者能文心相印,扬其长而避其短,出于爱护之诚,加以斧正,这是应该感谢的。当然,修改不同于妄改,那些出于私心,自以为是,肆意刁难,随意砍削他人文字的人,我还是有反感的。"(《编辑笔记》,第93页。)

从这段"夫子自道",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出:身兼作者和编者的孙犁先生,对待"文章事业"是何等看重,何谓"一字千钧",斯之谓也!

# 《群英会》:名剧伴京剧同行(下)

刘连群

### 《群英会》里会群英

《群英会》原属八本《赤壁鏖兵》中的第四本,位居中腰,承前启后,也是场次最多、所含内容最丰富的部分。后来前面的《舌战群儒》《激权激瑜》作为单折演出了,富连成科班演时,从《临江会》起。再后《临江会》也独立出来,做单折演。这时,全剧即分三天演完,第一天从曹操操演水军开始,包括《群英会》"头场"即周瑜坐帐,蒋干过江。"盗书"到"草船借箭"止;第二天"打黄盖""献诈降书"到"庞统献连环计";第三天《借东风》《火烧战船》到《华容道》止。从马连良、高庆奎等演出时,才连在一起,删减冗杂场子,合并、浓缩成一个晚上演完。当时,不一定连演《华容道》,习惯演法就是《群英会》到《借东风》为一出整戏。

从八本《赤壁鏖兵》浓缩到《群英会·借东风》,三个多小时的戏,表现曹操和孙权、刘备两个阵营的较量,情节环环相扣,矛盾内外交集,步步引人入胜。萧长华一语道破:"为什么说《群英会》是一出好戏呢?——它没有一个废场子(指与矛盾冲突没有什么关系的场子),没有一句废话;一开始就有'戏'——斗智。"确实,"斗智"是对全剧的高度概括,既有敌对阵的明争,也有内部波澜不惊的暗斗,内外相互穿插。开场就是周瑜想要除去同一阵营的"江东之患"诸葛亮,让诸葛亮去往聚铁山劫粮,实际想借曹操之力杀之,不料被对方识破、反激,空被讪笑了一番。紧接着蒋干过江,充当曹营说客探听虚实,外斗临门,周瑜又顿生妙计,伪造荆州降将蔡瑁、张允的书信,诱引蒋干"盗书",再谋借刀杀人,剪除外患,这次由于多疑的曹操一时冲动,取得了成功。借刀计未能瞒过诸葛亮,在敌方阵营得逞了。接下来还有"打黄盖"施"苦肉计",庞统献"连环计",误导曹营自锁战船,酿就"谈笑间、樯橹灰飞烟灭"。戏就在这样一波连着一波的智谋较量中,构筑戏剧冲突,凸显人物个性,为运用戏曲唱、念、做、舞的表演手段,塑造鲜明、生动的艺术形象提供了广阔空间。

剧中角色行当众多,除旦行外,几乎包含了生、净以及丑的各个类别,经过几代大师、名家的精心刻画,诸葛亮的足智多谋、从容不迫,周瑜的英气夺人、气量褊狭,鲁肃的忠厚至诚、顾全大局,曹操的踌躇满志、恃强而骄,黄盖的老当益壮、苍劲刚烈,蒋干的迂阔酸腐、自作聪明等,都成为京剧舞台上的典型形象。这些古代人物能够在观众心目中鲜活地树立起来,离不开艺术家们的杰出创造,同时也和古典名著赋予的文学底蕴有关,《群英会》的台词,有许多异常精练的性格化语言,基本上都是《三国演义》的原词,体现了中国戏曲与小说的现实主义传统是结合在一起的,既贴切人物的身份、气质,又适应京剧唱念的抑扬顿挫,这一文学语言的优势是一般传统剧目比不了的。

《借东风》一折,一说是只有念白的过场戏,清末《梨园集成》中有四句唱词,置于一路紧锣密鼓的《群英会》后面"墩不住底",萧长华根据《雍凉关》的大唱段改编,为马连良编出成套的二黄唱段。马连良艺术底蕴丰厚,出科前曾师事孙菊仙、刘景然,后来嗓音大好,又兼采刘鸿声、高庆奎唱法,在【二黄导板】、【回龙】转【原板】、【散板】的大段唱中,融汇众家之长,其中"兵多将广"的后面拖腔即源于高,却已化入气度豪迈而又华美从容的马派声腔之中。此折戏,后被誉为"一阵风,留下了千古绝唱"。

1957年,京剧《群英会·借东风》拍摄电影,上集《群英会》,下集《借东风》。片中马连良饰孔明,谭富英饰鲁肃,叶盛兰饰周瑜,裘盛戎饰黄盖,袁世海饰曹操,萧长华饰蒋干,孙毓堃饰赵云。人们说,这阵容本身就是一个"群英会"。同时,两集的时长,使一般舞台演出中被删减的某些细节得以保留,也是内容和艺术上较为完整的典范之作。

### 经典永流传

一个剧种,需要高水平的经典作品体现自身珍贵的欣赏、保留和传承价值。而这样的艺术精品,也需要不断在时代发展中留下新的足迹,才能保持生生不息的生命活力。

"文革"浩劫过后的特殊时期,京剧音配像工程采取前辈大师、艺术家的录音,由亲传弟子或后代中的优秀中青年演员配像的方式,抢救濒临失传的京剧经典剧作,《群英会》成为录制南北名家不同版本最多的传统剧目之一。

舞台恢复传统戏演出后,上世纪80年代初期,中国京剧院复排《群英会·借东风·华容道》。1957年电影版的老一辈主演多已离世,年近古稀的名净袁世海仍饰曹操,领衔并主持排戏,马连良亲传弟子冯志孝饰前鲁肃、后孔明,叶盛兰之子叶少兰饰周瑜,李少春之子李宝春饰关羽,陈真治饰黄盖。袁世海不仅指导中青年演员排演,而且对自己的唱念继续锤炼加工,如曹操出场的四句唱词原为:"每日里饮琼浆醺醺大醉,蒋子翼过江东未见回归。造下了铜雀台缺少二美,扫东吴灭刘备孤意方遂。"1958年排《赤壁之战》时,就有人提出和曹操的身份与气势不符,带有旧的贬曹痕迹,他如果每日沉湎酒色,何以能与刘备、孙权成三足鼎立之势?当时把前两句改了,采用过去的另一种唱词:"统雄兵下江南交锋对垒,得荆襄和九郡耀武扬威",改变了其好酒贪杯的形象,突出曹操取得初战胜利后的得意、骄狂。这次复排,袁世海从更切合人物和内容考虑,把后两句也改了,改为"蒋子翼过江东把周郎说退,那时节擒刘备吾意方遂"。既呼应了前面的遣"蒋干过江",又道出了曹操此刻的心中所想。

还记得演出当晚,央视现场直播,那时电视还不普及,胡同院落一家有台黑白电视机,左邻右舍老少齐观,尽显阔别已久的名剧魅力!

1986年春天,天津先后有两台《群英会·借东风·华容道》上演,一台是市文联纪念《剧坛》杂志创刊五周年,邀请袁世海、叶少兰和萧长华之子、名丑萧盛萱与裘盛戎亲传弟子李长春,与天津市京剧团文武老生马少良等两地名家合作;另一台是在天津京、评、梆联合展演中,市京剧团组成老、中、青三代的阵容,马少良、杨乃彭、李莉、李荣威、包式先、邓沐玮、董玉杰等联袂出演。其间,萧盛萱年老体弱,因病阔别津门舞台多年,这次再饰蒋干,出场神采依旧,被天津卫观众的热情掌声相伴一路,场面十分感人。戏后,我曾分别给报纸、《剧坛》写过《慨然"过江"酬知音》和《盗简争疑真蒋干——谈萧氏父子的艺术创造》两篇文章。

2011年,国家级重点文化工程、备受瞩目的"京剧电影工程",在大力弘扬与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背景下启动,《群英会·借东风》入选拍摄剧目,时隔半个多世纪再度与电影艺术结缘。

鉴于该剧的艺术价值、影响力和在流传过程中形成的不同版本,工程成立了剧本整理小组,以1957年电影为重要参照,保证精华不失,适当加快节奏,虽然为照应当时的观影习惯,把上、下集合并为一集,但重点场子、环节还是精心保留下来。如"横槊赋诗"一折,原曾多年不见于舞台,1957年拍摄电影时,袁世海在萧长华、郝寿臣两位前辈的支持和帮助下恢复,表现曹操统领大军南下,决战前夕回顾连年征战的胜绩,志得意满,雄视江东,势在必得,同时又因乌鹊飞鸣而触动岁月易逝的人生感怀,为戏补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。"文革"后重排《群英会·借东风》,曾为接演《华容道》,因时间过长而割爱,此次电影从人物形象塑造和戏的完整性考虑,还是选择保留下来,全剧最后以"火烧战船"的武场子炽烈收尾。

演员经过精选确定,叶少兰饰周瑜,尚长荣饰曹操,张建国饰鲁肃,朱强饰孔明,孟广禄饰黄盖,冠春华饰蒋干,叶金援饰赵云,这是一个曾受前辈大师亲传或再传的两代京剧人相结合的强劲阵容,相携完成了"京剧电影工程"确立的"舞台精致演出和电影精心拍摄两个环节"的任务。

一出传统大戏,两度摄制电影,体现着国家对民族戏曲经典的珍惜和爱护。影片保留了前辈大师们群英荟萃的舞台身影,也记录着后人相携奋进的足迹。京剧仍在路上,高水平传承任重道远,名剧凝聚着的几代人锲而不舍的艺术精神将与之同行。

# 二月初二美称多

钱续坤

民间谚语云:"二月二,龙抬头,大家小户使耕牛。"每到仲春卯月之初,"龙角星"从东方地平线上升起,故称"龙抬头"。

"龙抬头"是中国古代农耕文化对于节令的反映,标示着阳气自地底而出,春雷乍动、雨水增多、气温回升,万物生机盎然,春耕由此开始。自古以来,人们亦将龙抬头时节,作为一个祈求风调雨顺、驱邪禳灾、纳祥转运的日子,故二月初二又有"挑菜节""踏青节""迎富节"等诸多美称。

"挑菜节"的风俗,始于唐代。宋人朱胜非《绀珠集》引《秦中岁时记》载:"二月二日,曲江采菜士民游观极盛。"如果能够穿越回过去,那"挑菜节"的情景应该是这样的:二月初二,阳光明媚,和风拂煦,人们成群结队到野外摘取新菜,不仅玩儿得高兴,而且可以收获餐桌上的美食佳肴,同时还能讨到发财的吉利("菜"与"财"谐音)。在诗人们的笔下,"挑菜节"变得更加浪漫,郑谷《蜀中春雨》诗云:"和暖又逢挑菜日,寂寥未是探花人。"刘禹锡《淮阴行》诗曰:"无奈挑菜时,清淮春浪软。"这两首诗都吟咏到了"挑菜节",并且一个在蜀中,一个在淮阴,可见当时"挑菜节"的普及程度。

宋代,二月初二有了"踏青节"的称谓。《岁时广记》引《壶中赘录》曰,"蜀中风俗,旧以二月二日为踏青节",并详细描述了北宋治蜀名臣张咏与二月二的故事。"春游千万家,美女颜如花。三三两两映花立,飘飖尽似乘烟霞……"这首名为《二月二日游宝历寺马上作》的诗,就是张咏描写城中之人络绎踏青盛况的代表作。

"迎富节"名称的出现也是在宋代,北宋庞元英《文昌杂录》记载:"唐岁时节物,元日则有屠苏酒、五辛盘、校牙饧,人日则有煎饼,上元则有丝笼,二月二日则有迎富贵果子,三月三日则有镂人……""迎富贵果子"点明了"迎富"这一节俗。宋代魏了翁的《二月二日遂宁北郊迎富故事》诗反映得更为突出:"才过结柳送贫日,又见簪花迎富时。谁为贫驱竟难逐,素为富逼岂容辞。贫如易去人所欲,富若可求吾亦为。里俗相传今已久,谩随人意看儿嬉。"

除了上述几种称谓,二月初二还有"春耕节""农事节""青龙节""春龙节""中和节""簪花节""花朝节"等美誉,同时还有"剃龙头""起龙船""引田龙""围粮囤""使耕牛"等民间习俗,江南一带还有吃"撑腰糕"的风俗。清代蔡云就有诗云:"二月二日春正饶,撑腰相劝啖花糕。支持柴火凭身健,莫惜终年筋骨劳。"所谓的"撑腰糕",其实就是用糯米粉制成的扁状、中间稍凹、如同人腰状的塌饼。过去每到二月初二这天,江南一带家家都将隔年的"撑腰糕"用油煎食,据说可以治腰痛;不过想要减肥瘦身的女子这种糕可不能多吃。而担柴挑米的人腰板要结实,吃"撑腰糕",有了健康的身体,才能够撑得起辛苦的劳作。 **题图摄影:**皎 凌

觅古寻踪(中国画) 孙 玮

古籍中的津沽园林(十五)

# 乾隆驻跸水西庄

章用秀

水西庄是大盐商查日乾及其子查为仁、查为义、查礼等于雍、乾时期两代数度构建经营的私家园林。乾隆皇帝四次留住于此。也有人说,水西庄是《红楼梦》大观园的原型。

水西庄始建于雍正元年,扩建昌隆于乾隆年间,占地百亩有余。水西庄凭河造景,其构想规划表现出高明的造园艺术水平。园门之前有一牌坊,进门一道溪流,上有红色板桥,连通园中诸景。有人说,水西庄园中共有景点30多处,楼台亭榭定名颇富诗意,如揽翠轩、枕溪廊、数帆台、候月舫、绣野簃、碧海浮螺亭、藕香榭、课晴问雨、一犁春雨、澹宜书屋、竹间楼、香雨楼、花影庵、水琴山画堂、琵琶池等。每一景各有特色,绝不重复。揽翠轩清幽典雅,枕溪廊曲折萦回,数帆台视野开阔,绣野簃竹影婆娑,一犁春雨玲珑剔透,这些景点,或为读书之处,或作休憩之所,说不尽的文雅风致。也有人说其中有的景点是在城里的于斯堂。但不管怎么说,水西庄的壮观和精致之幽是无可比拟的。

水西庄主人文化素养甚高。且尚气谊,广结交,重然诺,大江南北名流学子凡道出津门者,无不款接,使水西庄宾客如云,人文荟萃。故时人有"庇人孙北海,置驿郑南阳"之颂。一些名重一时的经学家、史学家、诗坛领袖,如陈仪、英廉、陈元龙、钱陈群、杭世骏、吴廷华、万光泰、厉鹗、陈皋、汪沆、刘文煊、朱岷等,或往来于水西庄,或寄居于水西庄。宾主聚首或吟诗会酒,或同案挥毫,或切磋学问,或同撰立说,推进了清代雍、乾时期天津的诗词创作和研究,给天津文坛、诗坛带来了勃勃生机。在水西庄,查为仁曾与著名文学家、浙西词派的重要作家厉鹗共同笺注南宋人周密选编的南宋词集《绝妙好词》。因其"疏通证明之功,亦有不可泯者",故被收入《四库全书》。有的学者曾这样概括:水西庄是盐商文化的结晶、园林文化的精品、南北文化交流的窗口、津门儒雅文化的总汇。然这座文化品位极高的古代园林,近百年来逐渐衰败,早已湮没不存。

沽上丛话

# 又是一年春柳美

羊 白

柳树是早春的使者,万物复苏的见证者。柳条和燕子,几乎就是春天的剪影。这当然有贺知章的功劳,在人才济济的唐朝,他的名气虽不很大,却在柳树与春色之间找到了最完美的表达,单一首《咏柳》,足以使他在中国文学史上流芳千古。"碧玉妆成一树高,万条垂下绿丝绦。不知细叶谁裁出,二月春风似剪刀。"这婆娑迷人的春色,这生机盎然的图画,谁读了不神清气爽,精神为之一振。

除了贺知章的《咏柳》,唐诗宋词中咏柳咏春的佳作数不胜数。其中脍炙人口的有杜甫的"两个黄鹂鸣翠柳,一行白鹭上青天";韩翃的"春城无处不飞花,寒食东风御柳斜";陆游的"红酥手,黄縢酒。满城春色宫墙柳";以及志南和尚的"沾衣欲湿杏花雨,吹面不寒杨柳风",等等。

古往今来,柳树都是深受人们喜爱的树种之一。无论是皇宫大院还是穷乡僻壤,到处可见它婀娜多姿、婆娑秀美的身影。柳树极易繁殖,折枝插条即可成活,而且适应性强,无论是江南还是塞北,坡坎还是水边,都能很好地生长,即便是酷热的沙漠,也有倔强的沙柳和红柳。

柳树有多种,而其中又以垂柳最美、最具代表性。如果说高大挺拔的白杨是树中的伟丈夫,那么柔若无骨的垂柳则无疑是树中的小女子。垂柳的妩媚,首先在于它纤细柔长的枝条,仿佛是温情的手臂,又像是一头正在浣洗的秀发,悠长地垂下来,在水边照影,在风中摇摆,其迷人的样子风情万种,惹人爱怜!因此,垂柳和湖堤几乎成了绝配。尤其是在烟雨的江南,又添了惆怅和迷蒙,正可谓烟蒙蒙,雨蒙蒙,相思不断,情更浓。我们平时赞美一个女子的柔情和美貌时,常用的词汇有,"柳叶眉""杨柳腰"……柳树的美,和女性的美有着共同的神韵,因此受到文人士大夫的喜爱,和梅兰竹菊一样上升到某种精神的层面,成为文人雅士修身养性寄情山水的审美符号。

在我们的古典文化中,柳丝是重要的符号,代表着柔情的思绪、不舍的牵绊和无尽的思念。《诗经》中早就有"昔我往矣,杨柳依依"的句子。古时柳树多栽种在路边舍旁,朋友远行,恋人送别,依依惜别于柔柳之下,眼看着就要各奔东西,情谊长长却又不得不分别,情急之下,折柳相赠,以寄相思。再者"柳""留"同音,依依难舍之情不语而两相知。最经典的,自然是王维的那首《送元二使安西》:"渭城朝雨浥轻尘,客舍青青柳色新。劝君更尽一杯酒,西出阳关无故人。"此诗后来被谱上曲调,便是一咏三叹的《阳关三叠》。至于李白的《春夜洛城闻笛》:"谁家玉笛暗飞声,散入春风满洛城。此夜曲中闻折柳,何人不起故园情。"表达的已不单是离别之情,而是浓浓的思乡之情了。

柳树是落叶植物,在有些地方入冬后会被剪去枝条,成为光秃秃黑沉沉的砍头柳,灰色天幕下,粗笨的树干看上去凝重、简练,就像是沉默的背影。然而春天一到,它内敛的生命力便会喷薄而出,抽出嫩黄的绿芽,成为早春的使者。

又是一年春柳美,无论朝代怎样更替,世事如何变迁,人生多么坎坷,柳树年年会绿,桃花年年会红,单这柳绿花红,春光无限,就让人心情愉悦、精神振奋!

**题图摄影:**王淑珍

满庭芳 第五一二五期